（上接B6版）

（5）本期转固和其他减少的原因

2024年10月，首黔公司与盘北管委会、盘北开投公司、盘北经济开发区政务服务局签订《土地有偿收回协议》并完成所有资产交割手续，首黔公司按照扣除税费后的影响金额增加房屋资产和运煤线路等固定资产59,963万元（含可抵扣税金等税前金额为61,697.26万元），并对被置换出去的在建工程71,544万元做转固减少59,963万元及其他减少11,581万元处理，同步核销该项目计提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17,561万元和在无形资产核算的已办证的土地使用权净值7,828万元，最终资产处置损益金额在20万元以内，不存在2023年度资产减值计提不充分不及时的问题。

（四）结合项目具体进展和实际使用情况，说明项目立项、变更、延期、结项等是否已履行内部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所有项目均已履行内部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具体情况如下：

1.盘州新能源农业光伏电站项目

该项目由铜厂沟一期100MW项目、贵阳轮胎厂6MW分布式光伏项目、盘州市屋顶分布式11MW光伏试点项目、铜厂沟二期80MW项目、铜厂沟三期项目，履行内部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如下：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22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盘江新能源发电（盘州）有限公司投资建设盘州市柏果镇铜厂沟10万千瓦农业光伏电站项目的议案》和《关于向盘江新能源发电（盘州）有限公司增加投资的议案》（详见公司公告临2022-016）。

（2）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22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盘江新能源发电（盘州）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的议案》（详见公司公告临2022-065）。

（3）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23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盘江新能源发电（盘州）有限公司投资建设盘州市柏果镇铜厂沟二期农业光伏电站项目的议案》（详见公司公告临2023-027）。

（4）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24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盘江新能源发电（盘州）有限公司投资建设盘州市柏果镇铜厂沟三期26万千瓦农业光伏电站项目的议案》（详见公司公告临2024-011）。

2.马依基建项目

该项目由马依西一井240万吨/年建设项目、马依西一井采矿权价款，马依东一井、马依西二井、马依东二井探矿权费和马依选煤厂建设项目构成。2008年8月，公司董事会二届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开发马依煤矿的议案》，组建贵州盘江马依煤业有限公司投资开发建设马依煤矿。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贵州盘江矿区南区总体规划的批复》，马依煤矿由马依西一井、马依东一井、马依西二井和马依东二井四个井田组成。马依西一井项目于2018年5月取得国家能源局核准批复，建设规模240万吨/年，总投资32.47亿元（不含矿业权费用）（详见公司公告临2018-024）；2018年11月马依公司取得贵州省能源局对《马依西一井初步设计的批复》，经初步设计优化后项目总投资30.08亿元。

根据《贵州盘江马依煤业有限公司马依选煤厂初步设计》，经马依公司股东会审议同意投资建设马依选煤厂项目，洗选能力300万吨/年，总投资33,979万元。

3.恒普公司发耳二矿一期工程

2008年8月，公司董事会二届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开发发耳煤矿二期的议案》，组建贵州盘江恒普煤业有限公司，投资开发建设发耳矿二期工程项目。发耳二矿西井一期是根据贵州省发改委《关于水城县发耳二矿一期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黔发改能源〔2015〕1319号）确定的，项目总投资12.06亿元。后又根据贵州省能源局《关于对贵州盘江恒普煤业有限公司发耳二矿（一期）初步设计（变更）的批复》（黔能源审〔2021〕20号）进行设计变更，经公司第六届董事2022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设计变更后项目总投资14.61亿元（详见公司公告临2022-019）。

根据《贵州盘江恒普煤业有限公司发耳二矿选煤厂可行性研究报告》，取得六盘水市水城区发展和改革局《贵州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盘江股份第六届董事会2022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恒普公司投资建设入选原煤120万吨/年的选煤厂，项目总投资16,500万元（详见公司公告临2022-036）。

4.矿井开拓延伸工程及技术改造项目、煤矿安全生产改造和重大隐患治理和煤矿固定资产更新、改造和固定资产零星购置

上述三个项目预算统一列支在公司2020-2024年年度投资计划内，并经公司董事会和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5.“三供一业”项目

2018年4月2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三供一业”改造的议案》（详见公司公告临2018-007）；

2019年8月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9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三供一业”改造有关事项调整的议案》（详见公司公告临2019-025）；

2020年4月10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三供一业”供电改造资产移交的议案》（详见公司公告临 2020-011、临2020-017）；

2021年4月16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三供一业”供水改造移交的议案》（详见公司公告临 2021-012、临2021-023）。

上述项目不存在变更和延期情况，为了便于投资者更好的理解，公司按照单个项目披露在建工程建设情况，当单项工程或单个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公司就将其转入固定资产。

【年审会计师核查意见】

（一）核查过程

会计师实施了以下核查程序：

1.了解和评价公司关于在建工程购建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2.了解和询问在建工程的主要内容、项目进展、建设进度等；

3.获取增加的在建工程清单，检查增加的在建工程的原始凭证（立项申请、审批流程、工程借款合同、施工合同、发票、工程物资请购申请、付款单据、建设合同、运单、验收报告等）；

4.了解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政策，并结合固定资产审计，检查在建工程转销额是否正确完整，检查在建工程其他减少的情况，入账依据是否齐全、会计处理是否正确；

5.检查主要供应商名单、主要供应商大额合同、付款情况、退款情况等，并抽查公司在建工程关联交易合同；

6.抽取重点在建项目，通过检查工程费、设备费等支出相关的合同、进度结算等资料，复核在建工程支出的真实性；

7.实地勘察相关在建工程，执行监盘程序，以了解资产是否存在工艺技术落后、长期闲置等问题，从而识别可能存在减值迹象的在建工程，评价减值计提是否充分。

8.了解首黔公司“煤（焦、化）-钢-电”一体化项目的历史背景及形成原因，检查资产交换协议、评估报告及政府批复等文件，分析判断财务入账金额是否准确，结合公司减值计提相关政策制度，评价该项目是否已足额计提减值。

（二）核查结论

经核查，我们认为：

1.公司在建工程项目建设不存在大额退款情况，采购和所属项目建设进度、产能等匹配，采购真实，相应资金不否存在变相流入关联方或利益相关方的情形；

2.公司项目资金投入与工程进度匹配，相关项目推进不存在实质性障碍；

3.首黔公司“煤（焦、化）-钢-电”一体化项目相应减值计提及时、充分、合理；

4.项目立项、变更、延期、结项等已履行内部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三、关于存货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7.19亿元，同比下降1.28%，扣非后归母净利润-0.28亿元，由盈转亏。报告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9.26亿元，同比增长278.57%，其中原材料8.88亿元。年报解释称存货增长主要是新光公司、普定发电公司储存的燃料煤增加，因采购燃料煤导致同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9.72亿元。2024年度公司新增向贵州能源集团有限公司采购煤炭7.56亿元。请公司：（1）按照月度补充披露2024年及2025年一季度新光公司、普定发电公司燃料煤采购数量、采购金额、采购方以及关联关系、结算方式、材料入库时间、资金支付时间、月末库存数量和金额；（2）结合新光公司、普定发电公司投产时间、生产计划和实际发电量、每月耗用燃料煤需求、自产燃料煤数量和自用燃料煤数量、行业储备一般惯例、煤价变化趋势和燃料煤储存成本等，说明燃料煤采购大幅增加的合理性，相关备货政策是否审慎合理，是否符合行业惯例，是否符合公司内部成本管理相关内控制度，是否存在未及时结转成本的情形。请年审会计师补充披露对存货的存在、完整性、准确性、计价和分摊、权利和义务等认定执行的审计程序，并就上述问题发表意见。

【公司回复】

（一）按照月度补充披露2024年及2025年一季度新光公司、普定发电公司燃料煤采购数量、采购金额、采购方以及关联关系、结算方式、材料入库时间、资金支付时间、月末库存数量和金额。

根据新光公司和普定发电公司签订的燃料煤采购合同，燃料煤的结算方式为按自然月加权平均结算，付款方式为先款后货或者发票入账后次月付款，以银行转账或电子银行承兑汇票付款，因此，燃料煤入库验收后，公司才接收发票入账并办理货款支付，入库时间为采购当月。

1.新光公司2024年度及2025年一季度燃料煤采购情况如下表：

月份	采购方	是否关联方	煤炭采购数量（万吨）	煤炭采购金额（万元）	运杂费（万元）	燃料耗用量(万吨)	燃料煤耗用金额(万元)	库存量(万吨)	库存金额（万元）
2024年1月	贵州盘江马依煤业有限公司		2.78	200.23		10.35	5,009.27	8.85	4,282.02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		8.25	4,168.81					
	盘江运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是			128.78				
	西南运通公路物流有限公司	是			294.83				
小计			11.03	4,369.04	423.61	10.35	5,009.27	8.85	4,282.02
2024年2月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		6.44	2,096.22		7.67	3,397.61	9.58	4,247.23
	贵州盘兴能投商贸有限公司	否	1.96	606.55					
	盘江运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是			302.75				
	西南运通公路物流有限公司	是			357.29				
小计			8.40	2,702.78	660.04	7.67	3,397.61	9.58	4,247.23
2024年3月	贵州盘兴能投商贸有限公司	否	2.97	908.97		1.07	456.14	22.01	9,368.56
	贵州盘江马依煤业有限公司		5.54	639.92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		4.98	4,026.08					
	盘江运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是			-6.02				
	西南运通公路物流有限公司	是			8.53				
小计			13.49	5,574.97	2.50	1.07	456.14	22.01	9,368.56
2024年4月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		0.74	361.99		4.50	1,899.73	19.42	8,194.71
	贵州盘兴能投商贸有限公司	否	1.18	313.65					
	盘江运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是			-9.17				
	西南运通公路物流有限公司	是			59.41				
小计			1.91	675.64	50.24	4.50	1,899.73	19.42	8,194.71
2024年5月	贵州盘兴能投商贸有限公司	否	4.58	1,040.26		13.22	5,367.34	17.54	7,119.26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		6.17	3,015.15					
	贵州盘江马依煤业有限公司		0.59	73.91					
	盘江运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是			9.45				
	西南运通公路物流有限公司	是			153.12				
小计			11.35	4,129.32	162.58	13.22	5,367.34	17.54	7,119.26
2024年6月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		10.34	2,845.08		15.35	5,754.53	17.38	6,515.01
	贵州盘兴能投商贸有限公司	否	3.41	1,016.98					
	西部红果煤炭交易有限公司	是	0.40	79.45					
	贵州松河煤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是	1.05	429.77					
	盘江运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是			452.41				
	西南运通公路物流有限公司	是			326.61				
小计			15.20	4,371.27	779.01	15.35	5,754.53	17.38	6,515.01
2024年7月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		16.76	5,207.32		28.25	10,723.79	13.80	5,239.89
	贵州松河煤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是	2.00	797.38					
	贵州盘兴能投商贸有限公司	否	3.52	979.02					
	西部红果煤炭交易有限公司	是	2.40	1,619.20					
	盘江运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是			241.44				
	西南运通公路物流有限公司	是			604.30				
小计			24.67	8,602.93	845.74	28.25	10,723.79	13.80	5,239.89
2024年8月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		21.55	9,058.71		39.43	18,204.49	13.26	6,120.63
	贵州盘江马依煤业有限公司		4.57	403.95					
	贵州松河煤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是	2.18	738.72					
	西部红果煤炭交易有限公司	是	8.98	7,213.48					
	贵州盘兴能投商贸有限公司	否	1.59	468.51					
	盘江运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是			344.40				
	西南运通公路物流有限公司	是			857.45				
小计			38.88	17,883.37	1,201.86	39.43	18,204.49	13.26	6,120.63
2024年9月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		21.54	6,029.51		34.25	15,954.77	21.48	10,002.66
	贵州松河煤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是	1.93	562.17					
	西部红果煤炭交易有限公司	是	11.68	9,792.16					
	贵州盘兴能投商贸有限公司	否	7.33	1,723.25					
	盘江运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是			744.43				
	西南运通公路物流有限公司	是			985.28				
小计			42.47	18,107.08	1,729.71	34.25	15,954.77	21.48	10,002.66
2024年10月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		19.47	10,796.97		26.25	12,072.98	42.78	19,673.40
	贵州盘江马依煤业有限公司		9.21	1,105.78					
	贵州松河煤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是	2.20	755.82					
	贵州能源大数据有限公司	是	7.33	5,193.09					
	贵州盘兴能投商贸有限公司	否	9.35	2,026.50					
	盘江运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是			776.32				
	西南运通公路物流有限公司	是			1,089.25				
小计			47.55	19,878.15	1,865.57	26.25	12,072.98	42.78	19,673.40
2024年11月	贵州盘兴能投商贸有限公司	否	9.15	2,668.85		16.96	8,040.35	50.40	24,269.89
	贵州能源大数据有限公司	是	3.42	5,180.23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		9.26	4,599.95					
	贵州盘江马依煤业有限公司		2.36	602.88					
	贵州松河煤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是	0.41	90.92					
	盘江运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是			406.81				
	西南运通公路物流有限公司	是			270.86				
小计			24.59	11,959.18	677.67	16.96	8,040.35	50.40	24,269.89
2024年12月	贵州盘兴能投商贸有限公司	否	15.82	4,323.53		34.35	13,138.82	49.67	19,001.56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		14.99	1,957.85					
	贵州松河煤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是	0.55	137.56					
	贵州盘江马依煤业有限公司		2.25	197.53					
	中国铁路昆明局集团有限公司	否			238.90				
	盘江运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是			348.57				
	西南运通公路物流有限公司	是			666.55				
小计			33.62	6,616.47	1,254.02	34.35	13,138.82	49.67	19,001.56
2025年1月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		12.89	5,796.99		30.83	12,791.67	44.20	18,336.97
	贵州松河煤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是	0.57	189.68					
	贵州盘兴能投商贸有限公司	否	9.24	2,490.57					
	贵州能源大数据有限公司	是	2.65	2,639.14					
	盘江运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是			394.14				
	西南运通公路物流有限公司	是			616.56				
小计			25.36	11,116.38	1,010.70	30.83	12,791.67	44.20	18,336.97
2025年2月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		10.13	2,072.79		23.67	11,192.04	37.35	17,660.49
	贵州松河煤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是	0.81	446.76					
	贵州乌江能投物流有限公司		6.07	7,002.38					
	贵州盘江马依煤业有限公司		0.07	301.92					
	贵州盘兴能投商贸有限公司	否	-0.81	-454.20					
	西部红果煤炭交易有限公司	是	0.56	228.38					
	贵州盘江电投工程有限公司	是			51.09				
	中国铁路昆明局集团有限公司	否			59.65				
	盘江运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是			366.97				
	西南运通公路物流有限公司	是			439.82				
小计			16.83	9,598.03	917.53	23.67	11,192.04	37.35	17,660.49
2025年3月	西部红果煤炭交易有限公司	是	3.02	2,451.36		30.39	15,123.61	42.36	21,081.40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		20.21	9,030.18					
	贵州松河煤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是	0.69	308.05					
	贵州贝易通能源有限公司	否	5.43	893.39					
	贵州乌江能投物流有限公司	是	4.62	5,007.62					
	贵州盘江马依煤业有限公司		1.41	139.02					
	贵州盘江电投工程有限公司	是			62.39				
	中国铁路昆明局集团有限公司	否			12.71				
	西南运通公路物流有限公司	是			639.78				
小计			35.39	17,829.64	714.88	30.39	15,123.61	42.36	21,081.40
合计			350.74	143,414.24	12,295.67	316.55	139,127.14	42.36	21,081.40

2.普定发电公司2024年度及2025年一季度燃料煤采购情况如下表：

时间	采购方	是否关联方	煤炭采购数量（万吨）	煤炭采购金额（万元）	运杂费（万元）	燃料耗用量(万吨)	燃料煤耗用金额(万元)	库存量（万吨）	库存金额(万元)
2024年5月	西部红果煤炭交易有限公司	是	4.27	1,346.19				4.27	1,617.87
	西南运通公路物流有限公司	是			271.6				
小计			4.27	1,346.19	271.6			4.27	1,617.87
2024年6月	西部红果煤炭交易有限公司	是	11.39	5,990.07				15.65	8,082.39
	西南运通公路物流有限公司	是			474.45				
小计			11.39	5,990.07	474.45			15.65	8,082.39
2024年7月	西部红果煤炭交易有限公司	是	20.37	12,687.19				36.03	21,226.97
	西南运通公路物流有限公司	是			457.39				
小计			20.37	12,687.19	457.39			36.03	21,226.97
2024年8月	西部红果煤炭交易有限公司	是	21.21	13,499.58				57.23	35,169.17
	西南运通公路物流有限公司	是			442.62				
小计			21.21	13,499.58	442.62			57.23	35,169.17
2024年09月	西部红果煤炭交易有限公司	是	15.40	10,111.50				72.63	45,519.10
	西南运通公路物流有限公司	是			238.42				
小计			15.40	10,111.50	238.42			72.63	45,519.10
2024年10月	西部红果煤炭交易有限公司	是	11.43	9,947.27		6.55	4,289.07	77.52	51,288.06
	贵州金石铭锴贸易有限公司	否			4.04				
	西南运通公路物流有限公司	是			106.72				
小计			11.43	9,947.27	110.76	6.55	4,289.07	77.52	50,788.06
2024年11月	西部红果煤炭交易有限公司	是	11.95	4,561.09		11.32	7,119.99	78.16	49,179.30
	西南运通公路物流有限公司	是			269.13				
	盘江运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是			147.08				
	六枝工矿煤炭运销有限公司	是			28.06				
	贵州金石铭锴贸易有限公司	否			5.87				
小计			11.95	4,561.09	450.14	11.32	7,119.99	78.16	49,179.30
2024年12月	西部红果煤炭交易有限公司	是	17.76	10,795.06		14.28	8,992.23	82.64	52,040.79
	六枝工矿煤炭运销有限公司	是	1.01	544.37					
	西南运通公路物流有限公司	是			296.92				
	盘江运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是			217.36				
小计			18.77	11,339.43	514.28	14.28	8,992.23	82.64	52,040.79
2025年01月	西部红果煤炭交易有限公司	是	12.22	6,569.54		27.00	16,919.77	67.87	43,076.99
	六枝工矿煤炭运销有限公司	是	1.01	535.79					
	西南运通公路物流有限公司	是			416.75				
	贵州金石铭锴贸易有限公司	否			5.3				
	盘江运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是			428.5				
小计			13.23	7,105.33	850.64	27.00	16,919.77	67.87	43,076.99
2025年02月	六枝工矿煤炭运销有限公司	是	0.79	34.86		26.50	15,669.57	59.49	35,718.20
	西部红果煤炭交易有限公司	是	17.23	7,294.54					
	贵州金石铭锴贸易有限公司	否	0.10	46.86					
	西南运通公路物流有限公司	是			144.62				
	盘江运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是			710.64				
	贵州金石铭锴贸易有限公司	否			79.27				
小计			18.13	7,376.25	934.53	26.50	15,669.57	59.49	35,718.20
2025年3月	西部红果煤炭交易有限公司	是	23.56	8,817.38		25.67	13,777.92	59.22	32,152.65
	六枝工矿煤炭运销有限公司	是	0.27	58.15					
	贵州金石铭锴贸易有限公司	否	1.41	552.51					
	贵州松河煤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是	0.15	13.47					
	西南运通公路物流有限公司	是			191.69				
	盘江运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是			542.84				
	贵州金石铭锴贸易有限公司	否			36.33				
小计			25.40	9,441.51	770.86	25.67	13,777.92	59.22	32,152.65
合计			171.54	93,405.43	5,515.77	111.32	66,768.55	59.22	32,152.65

备注：贵州盘江马依煤业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西部红果煤炭交易有限公司、盘江运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西南运通公路物流有限公司、贵州松河煤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六枝工矿煤炭运销有限公司为公司母公司贵州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所属公司。

贵州乌江能投物流有限公司（原名：贵州能源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为贵州乌江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所属单位，2023年3月，公司收到控股股东贵州能源集团《关于组建贵州能源集团获得政府批复的告知函》，贵州省拟组建贵州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组建方式为将贵州盘江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更名为贵州能源集团，吸收合并贵州乌江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目前，贵州能源集团已完成工商信息变更事项，取得了新的营业执照。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第四款规定的关联人情形，自2023年3月起，公司将贵州乌江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所属单位认定为公司的关联方。

（二）结合新光公司、普定发电公司投产时间、生产计划和实际发电量、每月耗用燃料煤需求、自产燃料煤数量和自用燃料煤数量、行业储备一般惯例、煤价变化趋势和燃料煤储存成本等，说明燃料煤采购大幅增加的合理性，相关备货政策是否审慎合理，是否符合公司内部成本管理相关内控制度，是否存在未及时结转成本的情形。

1.新光公司、普定发电公司投产时间、生产计划和实际发电量、每月耗用燃料煤需求、自产燃料煤数量和自用燃料煤数量

新光公司和普定发电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分别负责投资建设盘江新光和盘江普定2×66万千瓦燃煤发电项目，两家公司所属项目的投产时间、生产计划和实际发电量、每月耗用燃料煤需求、自产燃料煤数量和自用燃料煤数量等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投产时间		2024年生产计划(万度)	2024年发电量	2024年耗用燃料煤计划（万吨）	2024年自产燃料煤数量（万吨）	2024年自用燃料煤数量（万吨）
	1#机组	2#机组					
新光公司	2023年12月1日首次发电，2024年1月7日正式投产	2024年6月15日首次发电，2024年6月29日正式投产	588,500	459,088	302	0	232
普定发电公司	2024年9月30日首次发电，2024年11月22日正式投产	2024年12月27日首次发电，2025年1月21日正式投产	11,825	80,742	3	0	32
合计			600,325	539,830	305	0	264

2.新光公司和普定发电公司2024年度生产经营情况及库存的合理性

（1）火力发电行业的行业特性

火力发电是我国电力系统的压舱石，因其具有稳定性高、调峰能力强的优势，在可再生能源占比逐年提升的背景下，仍承担着能源供应“托底保供”角色。燃料煤是火力发电的“能量源头”和主要成本支出，加强燃料煤的采购和库存管理至关重要。

为做好2024年第四季度和2025年第一季度电力保障工作，新光公司和普定发电公司严格按照贵州省能源局《关于进一步规范和加强电煤保供工作的通知》要求，继续执行“日常存煤+季节存煤”制度，落实中长期电煤保供合同，加大电煤采购量，确保如期完成顶峰发电任务。

（2）新光公司和普定发电公司2024年度生产经营情况及备货的合理性

新光公司2024年年度采购燃料煤273.16万吨，耗用燃料煤231.66万吨，2024年末燃料煤库存49.67万吨，燃料煤库存成本19,001.56万元。

普定发电公司2024年度采购燃料煤114.79万吨，耗用燃料煤32.15万吨，2024年末燃料煤库存82.64万吨，燃料煤库存成本52,040.79万元。

根据贵州火电行业惯例和贵州省能源局《关于进一步规范和加强电煤保供工作的通知》要求，2×66万千瓦燃煤发电厂的燃料煤最低储备量是39万吨左右，为保证发电任务的完成，并提升顶峰发电能力，实现利润最大化，实际储备量会大于最低储备量。

根据《盘江新光2×66万千瓦燃煤发电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新光公司燃料煤由公司所属煤矿和盘州市境内民营煤矿供应，由于新光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为确保公司整体利益最大化，公司会向新光公司供应满足其运营的最优质量的燃料煤，新光公司年末库存煤略高于行业惯例的原因主要是为完成冬季供暖季顶峰发电任务。2024年，新光公司超标准完成顶峰发电任务和季节存煤任务，2025年取得贵州省能源局拨付的顶峰发电奖补资金1,107.96万元，季节存煤奖补资金1,503.98万元，获取的收益足以弥补其储备燃料煤的资金成本。

根据《盘江普定2×66万千瓦燃煤发电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普定发电公司的燃料煤由能源集团所属的中城能源、水矿控股等单位供应，供应的燃料煤主要是洗选精煤后剩余的中煤和煤泥，发热量较低，并且上述单位的保供能力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因此，普定发电公司一方面要增加存煤量应对供应短缺风险，另一方面还需要外购高热值电煤进行配煤，且普定发电公司1#机组较计划提前投产3个月，正赶上火力发电高峰期，因此，存储和采购的燃料煤增加。2024年，普定发电公司超标准完成顶峰发电任务和季节存煤任务，2025年取得贵州省能源局拨付的顶峰发电奖补资金1,080.68万元，季节存煤奖补资金1,008.20万元，获取的收益足以弥补其储备燃料煤的资金成本。

（3）新光公司和普定发电公司内部成本管理相关内控制度情况

新光公司和普定发电公司已建立燃料煤采购、使用、库存管理和考核的内部控制制度，严格燃料煤管理。一是整合采购、验收、存储、掺烧、结算等各环节的标准操作程序，明确各岗位职责、操作规范及质量标准，建立燃料煤管理标准化流程；二是对供应商建立分级和动态评估机制，与优质供应商签订年度长协合同，锁定采购量、采购价格和质量标准，降低市场价格波动风险；三是强化入厂煤质量检测，采用机械采样与人工采样结合的方式，严格质量检测和计量管理；四是每月对皮带秤进行三次静态校验和一次动态校验，同时基于锅炉设计参数和煤质特征，建立配煤掺烧计算模型，确保入炉煤热值稳定在锅炉最佳燃烧区间；五是按煤种、煤质、热值、硫分等划分存储区域，避免混堆导致煤质劣化，每月至少进行1次动态盘煤，采用激光盘煤仪获取煤堆三维数据，结合煤质化验结果计算库存煤炭总量与价值，将盘点数据与系统出入库数据进行对比分析，及时发现异常损耗和计量偏差。

因此，新光公司和普定发电公司各货政策审慎合理，符合公司的具体情况，符合公司内部成本管理相关内控制度，不存在未及时结转成本的情形。

综上所述，新光公司和普定发电公司2024年度燃料煤采购大幅增加与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一致，符合年底电煤保供的行业监管要求，相关备货政策是审慎合理，符合公司内部成本管理相关内控制度，不存在未及时结转成本的情形。

【年审会计师核查意见】

（一）核查过程

会计师实施了以下核查程序：

1.与公司管理层及业务人员进行访谈，了解和评价存货相关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2.了解新光公司及普定公司的建设规模，检查建设批复文件，合同，验收报告等，了解行业原料耗费比，结合公司的备货政策，采购惯例，行业特性等分析原料储存的合理性。

3.抽查存货采购业务合同，检查其授权审批情况，对大额材料采购或在途物资，追查至相关的购货合同及购货发票，复核采购成本的正确性；

4.抽查报表日前后的出入库单据，追查至相关的原始凭证；抽查报表日前后的原始凭证，检查其入账的原始单据，验证期末存货入账的完整性；

5.结合公司的盘点制度，对存货实施实地盘点，检查存货的数量、质量状况等；

6.检查存货的计价方法，对主要存货实施计价测试，结合盘点程序，检查期末入账的完整性；

7.获取或编制发出商品的明细表，检查发出商品有关的合同、协议和凭证，分析交易实质，对大额发出商品进行函证。

（二）核查结论

经核查，我们认为：

1.公司燃料煤采购大幅增加具备合理性，相关备货政策审慎合理，符合行业惯例，符合公司内部成本管理相关内控制度，不存在未及时结转成本的情形；

2.公司存货的存在、完整性、准确性、计价和分摊、权利和义务等未发现重大错报。

四、关于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

年报显示，公司应收账款期末余额8.82亿元，同比增长124.16%，年报解释称主要是应收贵州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电费增加，2025年一季度增加至9.39亿元。应收票据期末余额12.36亿元，同比增长36.04%，主要是商业汇票较年初增加。其中，应收账款1年以内按照0.01%计提坏账准备、1-2年按照0.22%计提坏账准备，银行承兑汇票按照0.01%计提坏账准备，商业承兑汇票按照0.02%计提减值准备。公司坏账计提比例逐年降低，近三年信用减值损失分别为0.09亿元、0.09亿元、0.02亿元。请公司：（1）补充说明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前五大客户的名称、交易内容、销售金额及占比、账龄、逾期情况、结算期限和方式、期后回款情况、关联关系，并结合主要客户信用风险变化情况、期后回款情况、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说明坏账计提是否充分、计提比例是否合理；（2）补充披露公司商业承兑汇票形成原因、本期增加的原因、对应承兑主体及期末余额、融资情况，结合承兑人信用风险及公司会计政策，说明与主要客户结算方式是否发生变化，应收票据坏账计提比例是否充分，计提比例是否合理。

【公司回复】

（一）补充说明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前五大客户的名称、交易内容、销售金额及占比、账龄、逾期情况、结算期限和方式、期后回款情况、关联关系，并结合主要客户信用风险变化情况、期后回款情况、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说明坏账计提是否充分、计提比例是否合理。

1.补充说明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前五大客户的名称、交易内容、销售金额及占比、账龄、逾期情况、结算期限和方式、期后回款情况、关联关系

2024年度，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的客户的情况如下表：

| 客户名称 | 交易内容 | 销售金额（万元） | 应收账款金额（万元） | 占公司销售收入的比例(%) | 账龄 | 是否逾期 | 结算期限 | 结算方式 | 是否关联方